

鄂能局机关党发〔2025〕6号



各基层党支部：

中共鄂尔多斯市能源局机关委员会

2025年3月18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此页无正文)

2025 年机关党的建设工作重点

2025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的谋划之年。做好局机关党的建设重点工作，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关党建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市委五届九次全会精神，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压紧压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深入推进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努力建设北疆模范机关，以“三个四”工作任务为抓手全力办好两件大事，服务“六个工程”，保障“六个行动”，以高质量党建促进能源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突出党的政治引领，做实北疆模范机关建设

（一）深化政治机关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重要论述，把准政治方向，坚定政治信仰，常态化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对党忠诚教育、政治机关意识教育，坚持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穿到能源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持续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

（二）全面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落实《市直机关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要求的若干措施》，用好活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载体，建好“组织阵地+学

习阵地+活动阵地”，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党员干部教育培训、专题研讨、专题党课、主题党日活动等各环节，纳入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持续深化“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常态化群众教育。

（三）推动党建与能源中心工作深度融合。结合实际贯彻落实市直机关工委《深化“先锋党建”加强机关党建与中心工作深度融合工作指引》，坚持党建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找准党建工作与能源业务工作的结合点，以党建引领业务工作，以业务工作检验党建工作成效。创新“党建+业务”模式，深化“党建引领·能源绿动”我局机关党建品牌，探索打造具有能源特色的机关党支部党建子品牌，让机关党支部在服务中心工作中发挥作用、展示作为，推动党建与业务融合发展、同频共振。探索建立“问题认领+专项攻坚”党建业务融合工作机制，针对能源业务重点工作任务，基层党支部定期组织牵头部门梳理工作进度、分析难点堵点、进行问题攻关，结合“三会一课”等形式举办研讨交流、通报问题进展、开展案例分析，使机关党支部深入融入部门中心工作，形成政治理论“联学”、创新思路“联谋”、业务难题“联商”的良好组织生活氛围。

（四）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发挥机关党建政治引领和保障作用，定期摸排机关党员思想和工作情况，规范“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健全党员领导干部联系党

支部机制，坚持落实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过双重组织生活、机关党委委员列席指导支部组织生活会等制度。适时组织开展重温入党誓词、党员过“政治生日”等政治仪式。聚焦“围绕能源工作中心”1个主题，多形式开展政治生活、能力提升、志愿服务等N项自选动作，确保党组织活动与中心工作有机融合。

二、抓实党的思想建设，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

（五）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7.29”重要指示精神和推动改革落实情况作为当前和今后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抓实抓细，采用“能源大讲堂”、理论宣讲、专题辅导等方式，持续抓好三中全会的学习教育、宣传阐释和集中培训，引导党员干部学习悟透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的核心要求和实践要求。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化“四个以学”长效机制，推进理论学习中心组质效提升，充分利用“三会一课”抓实支部理论学习，积极组织机关党委、基层党支部党务工作者及广大党员参加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和党建知识培训。

（六）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加强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和风险研判，确保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可靠。深化意识形态宣传教育，及时传达党的政策、党的声音，切实提高党员干部防范意识形态风险的责任感和自觉性。

（七）落实党员干部基本培训制度。加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深化理论教育、党性教育和履职能力培训，落实党员全员培训

要求，创新培训学习方式方法，坚持个人自学与集中学习相结合、思想理论学习与能源业务知识学习相结合、“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针对性开展党建理论、党规党纪、基础党务、党建与能源业务融合等常态化培训。充分利用好能源行业党建联盟平台，联动开展党员教育培训，挖掘优秀党性教育研学路线，提升党员干部培训实效。

三、筑牢基层战斗堡垒，提升机关党组织建设质量

（八）进一步夯实机关党组织基础。持续提升机关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水平，探索建立机关党委委员联系指导基层党支部工作机制，严格执行基层党组织任期制度，规范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严格落实党务公开要求。加强机关党委对基层党支部日常工作的督促指导，积极探索 AI 赋能机关党建高效运转的方式方法，有效利用 DeepSeek 等辅助技能提升党建工作质效。继续开展坚强堡垒“模范”支部创建和评定工作，到今年年底，全局基层党支部建设为堡垒支部率为 100%，在示范堡垒支部创建上取得一定进展。

（九）强化党员教育管理水平。提高发展党员质效，加大从业务骨干、优秀青年、专业人才中发展党员力度，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的教育、管理和培养，强化发展党员全过程、全流程管理，坚决防止违规入党、“带病入党”。加强对党员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健全日常监督提醒工作机制。落实党内关怀帮扶机制。在“七一”前后开展“两优一先”评选表彰工作。常态化做好“光荣在党 50 年”纪念章颁发工作。严肃稳妥处置不合格党员。

高质量完成党内统计工作。

（十）做优机关党建工作载体。不断深化服务基层、服务群众、服务企业的工作载体，持续深化“党建领航·能源绿动”机关党建品牌建设，强化品牌辐射效应，扩大党建品牌内在驱动力和外在影响力。充分发挥能源行业党建联盟组织共建、工作互促、资源共享、队伍共育、品牌共创作用，依托党建联盟，开展更多丰富多彩的联动互动内容。持续推进“双报到双服务双融入”“戴党徽、亮身份、争一流、做表率”服务机制，运用好党员先锋岗、党员先锋队、政策宣讲队等载体，推动高质量机关党建促进能源工作高质量发展。

（十一）做好机关统一战线和党建带群建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和中央、自治区党委、市委统战工作会议精神，扎实做好机关统战工作。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发挥群团组织优势，坚持党群共建。加强我局工会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实行机关党建、工会由一名领导分管，推动专职副书记担任工会副主席，实现党建工作与工会工作的无缝衔接。

四、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加强机关作风效能建设

（十二）强化党的纪律约束和机关作风建设。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把纪律建设列入党建述职考核内容，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推进党纪

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把纪律建设融入党员干部日常教育管理监督，全方位整治警醒不足、敬畏不够、底线不明、守纪不严等突出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切实维护纪律的刚性和严肃性。加强“一把手”、年轻干部、新提拔干部、关键岗位干部等重点岗位人员纪律学习培训，抓好新发展党员的纪律教育，常态化开展岗位廉洁风险点排查，落实针对性防控措施。深入贯彻执行能源行业廉洁自律行为规范“八不准”，按照《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杜绝形式主义，持续做好为基层减负工作。坚持严实作风，着力纠治“三多三少三慢”“慢、粗、虚”等问题，改进工作作风。依纪依规严肃查处“四风”突出问题和隐形变异行为，强化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发现查处力度。推动带头过紧日子成为习惯和常态。持续优化机关作风，以优良机关作风引领高效机关效能。

（十三）持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持续发力、纵深推进反腐败工作。深化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定期组织开展警示教育。加强对重要岗位和关键环节党员干部的监督管理，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配齐配强机关专职纪检干部，不断完善机关纪检工作体系和工作机制，精准处理信访举报问题线索。加强新时代机关廉洁文化建设，积极宣传廉洁理念、廉洁典型，持续营造崇廉拒腐、风清气正的良好风尚。

五、压实党建主体责任，提高机关党建运行质效

（十四）压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进一步理清党组统一领导、

机关党委履行专门负责、机关纪委履行监督责任、党支部具体落实的党建全链条责任格局，党组书记履行全局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党组成员落实“一岗双责”职责、专职副书记担负直接责任、党支部书记落实基层党建具体责任。用好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机制，使之成为不断完善机关党建工作的重要方式。

（十五）强化党务干部队伍建设。严把党务干部入口关，严格执行基层党支部换届、补选任免备案审批制度。选优配强党务干部队伍，把党务工作岗位作为培养锻炼干部的重要平台，将党务工作经历纳入干部履历。

（十六）加强机关党委自身建设。落实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局党组部署要求，切实履行好机关党委统一领导全局党建工作职能作用，把准政治机关定位，聚焦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职责，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持续提升机关党委整体工作能力和水平，着力打造政治坚定、业务专精、担当作为、善作善成的机关党委干部队伍，以更高站位推动全局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